

湖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转发《教育部 国家语委 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高质量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各 、 () , 各 高 等 :

部、国家 《关 加 高 等 服 国 家
高 广 及 的 干 见》([2022] 2 号) 发
给 , 并 关工 :

各地、各高 贯彻党的二 大和 记关
化的 , 贯彻 部、国家
《关 加 高 等 服 国 家 高 广 及 的
干 见》, 步 高 , 服 华 共
, 动对标 代高 广 及国家
, 充分发挥高 工 基础 地 范高地 , 加
工 级、 代 、
“ 高 ” 定 和 出积极贡 。

各地、各高 加 高 工 的 导，
“党 导、 导、 筹、部 () 、
参 ”的管 ， 工 各地党 工 导
的 程、 党 会或 长办公会定 的
, 工 费 各地、各 度 并 加大
费 。 打 兼 合的 工 干部队 , 加
话 测 队 , 更好服 广大 话 测
. 工 府 工 价
核 价 , 激 机 , 法 规表 发
出 出贡 的 和个 。 步 高 工 度报
告 度, 高 按 关 级 部 报 度报告。

各高 工 才 、 、 会服 、
化传承创 和国际 合 机 合, 加 国家
、积极 、 动 村 和 化 国
合 际 定 服 会 和 段等 ,
. 德 根本 , “ ”
才 方案, 各 及标 并 毕
, 高大 。

湖 工 会
湖

2023 3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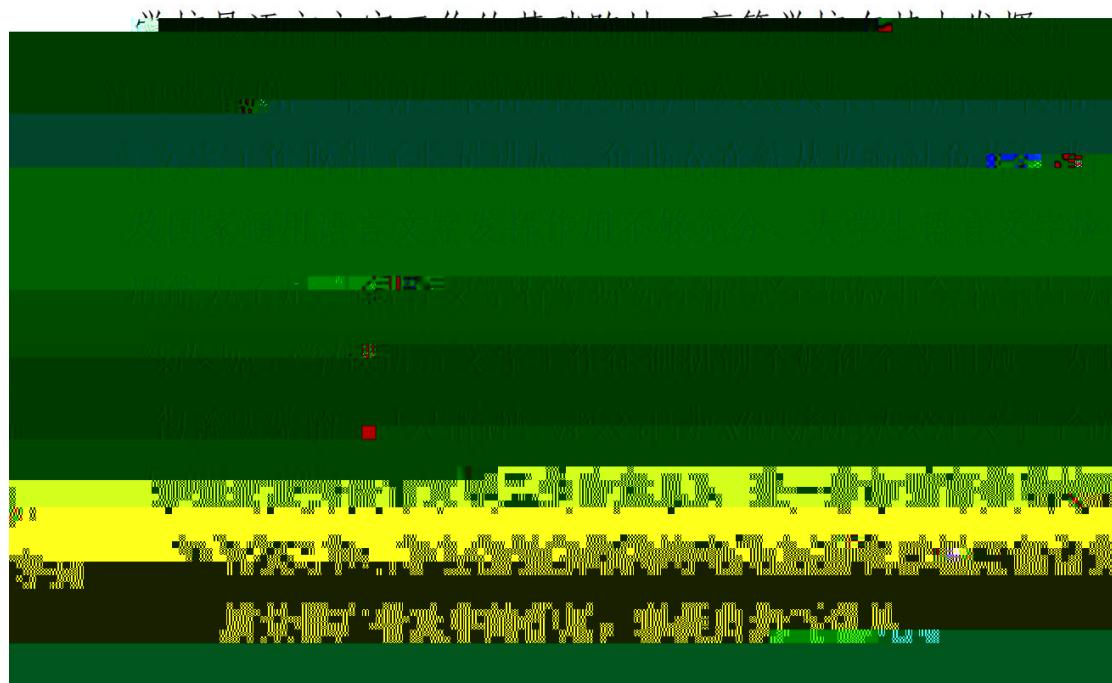
教 育 部 文 件

国 家 语 委

教语用〔2022〕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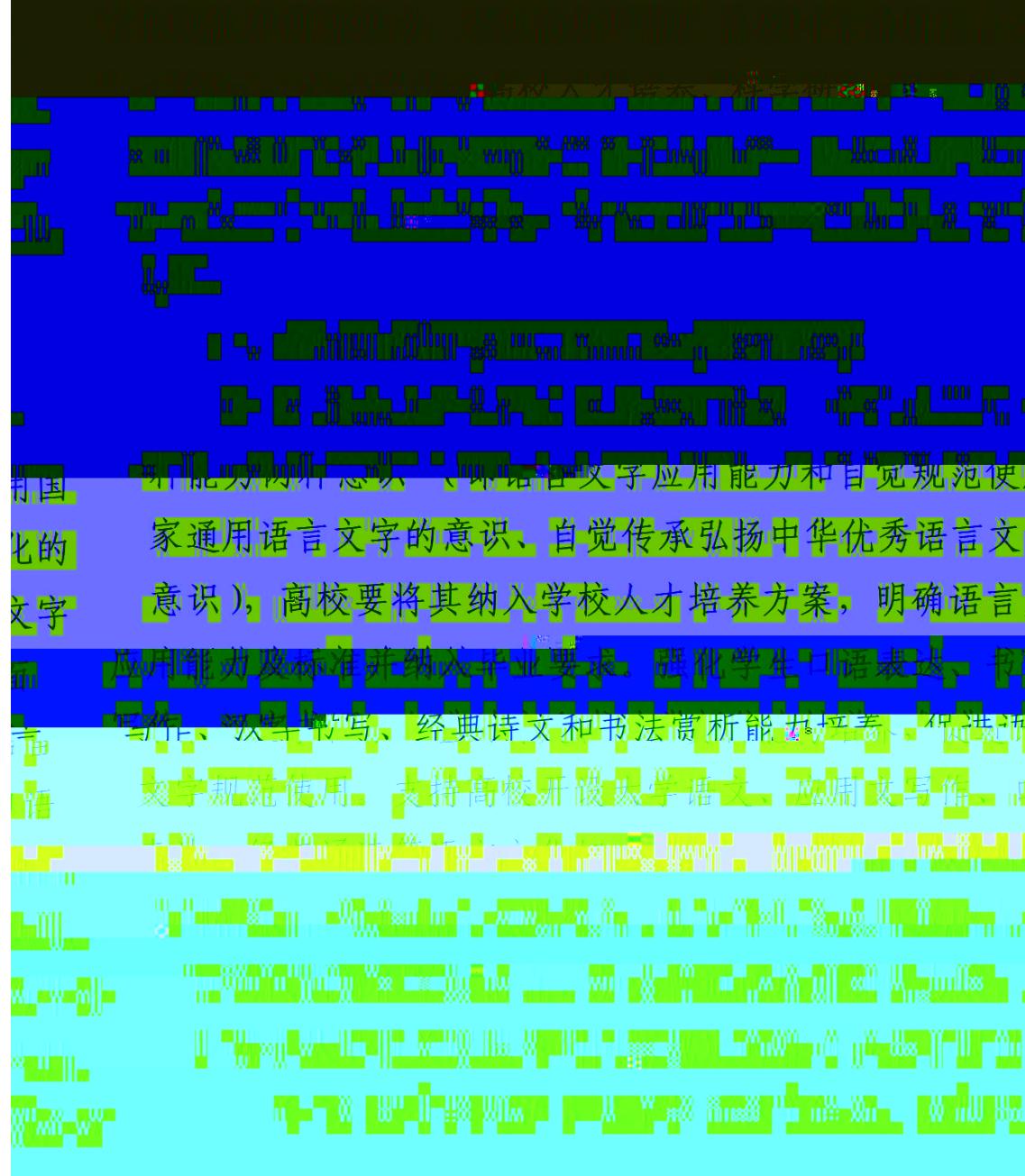
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 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 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语言文化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服务国家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需求、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特色示范引领，坚持教



和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熟练掌握相关语

言文字规范标准，自觉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教育教学基本用语用字的法定要求，具有坚定的文化自信，将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有机融入课程思政。落实国家关于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有关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于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使学生在学习中增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感、自豪感，培养学生的爱国情、报国志，激励学生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一）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厚植家国情怀。

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厚植家国情怀，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内在要求。

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厚植家国情怀，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必然选择。

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厚植家国情怀，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应有之义。

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厚植家国情怀，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题中之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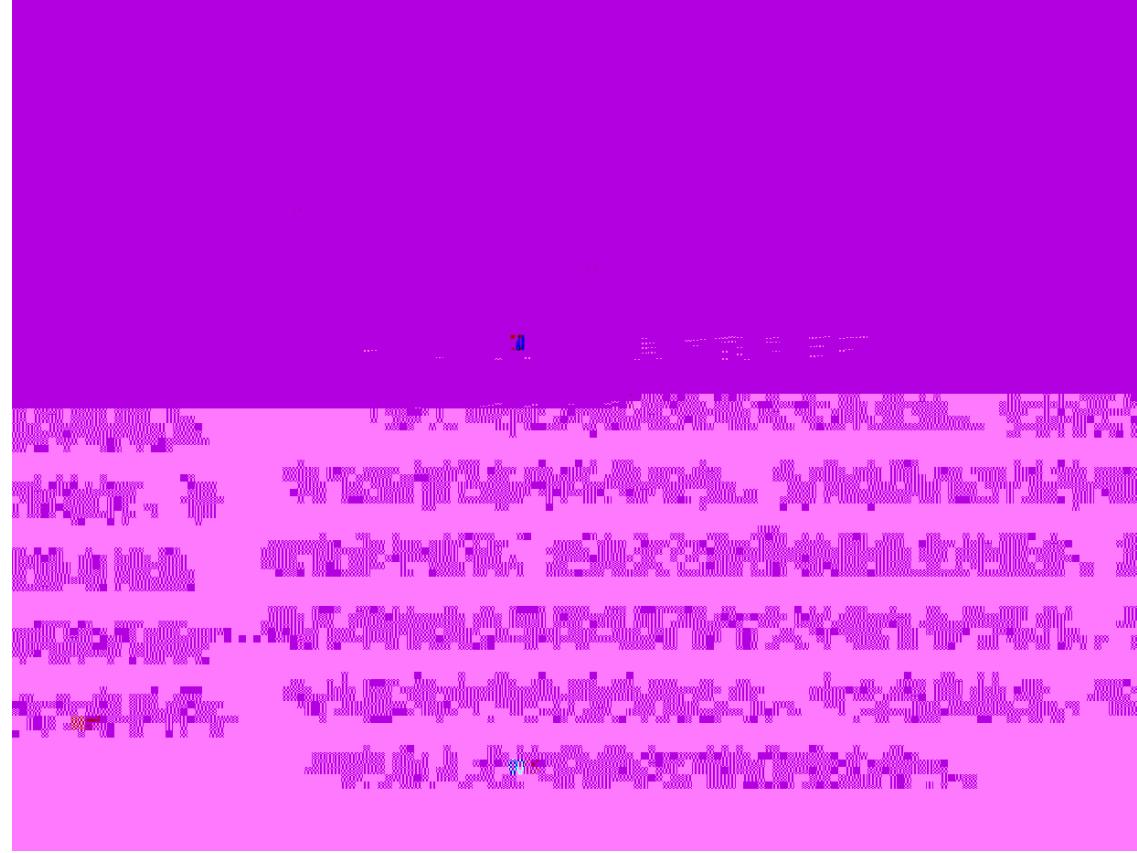
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厚植家国情怀，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必由之路。

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厚植家国情怀，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中之重。

校制宜、整合资源，面向农村和民族地区教师、青壮年劳动
力、基层干部等重点领域人群和社会大众，开展国家通用语
言文字能力提升、“普通话+职业技能”等培训。积极参与经
典润乡土计划，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和乡土文化传承，发挥学
科专业优势，发掘整理地方特色语言文化资源，探索语言技

术、语言生态、语言经济助力乡村产业发展、乡村文化振兴
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特色模式。

语言传统篆刻、加强线座建设。
（五）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加强中华优秀
传统文化的研究阐释、教育传承及创新传播，推动中华优秀
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传承经典诗文、书法、
曲艺等优秀语言文化，创建语言文化推广项目品牌。
上线下、开放共享的语言文化类优质课程与名师讲
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积极开展进校园、



(七) 深化语言文化国际交流合作。立足学校特色和区位优势，加强与国外高校、研究机构、国际组织的语言文字交流合作。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参与建立海外普通话培训测试机构。提倡学术成果中文首发，提倡以学校为主举办的国际学术交流活动和国际学术会议将中文作为主要语言。鼓励参与语言文字国际标准化工作，支持有关专家在国际组织机构担任职务、发挥作用。

四、积极探索推普服务社会应用和人民群众需求新手段

(八) 增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服务社会供给。抓好社会普及水平监测评估，举办一批测试点，启动面向社会公众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传播的公共服务、咨询服务、检测评估服务。针对人民群众需求，将学校、小学、幼儿园、地方教材、社区街道等纳入长效督测机制，积极申报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项目，结合对帮扶、社会应用监测等活动。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知识普及和政策宣传，满足社会大众提高生活品质的语言文化新需求。

(九) 推动语言文字科学研究聚焦社会应用。加强组织科研，推动语言文字与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学科的深度融合，在语言文字信息技术关键领域有所突破。构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科学规则，提升语言文字科研能力、服务能力和社会影响力。打造一批语言文字学生、教师样本与研究成果，以及语言文字教学推广基地。国家语委将定期组织“中国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招标，以滚动资助形式，对承担单位

围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推广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关系、网络空间语言新现象、社会领域应用新需求、面向区域协调发展的语言服务等重大问题开展研究，重点从法理、学理、事理角度做好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政策的研究阐释。

四、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的机制

(十)健全工作机制。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统筹协调，完善语言文字工作评价激励机制，健全语言文字工作督查机制，建立语言文字工作评估机制，形成科学规范的评价激励体系。健全语言文字工作评估机制，定期对各地区各部门语言文字工作情况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作为地方和部门年度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健全语言文字工作督查机制，定期对各地区各部门语言文字工作情况进行督查，督查结果作为地方和部门年度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

五、创新语言文字工作的机制

(十一)强化组织保障。健全语言文字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发挥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作用，推动语言文字工作纳入各级党委和政府议事日程，健全语言文字工作协调机制，完善语言文字工作评估激励机制，健全语言文字工作督查机制，建立语言文字工作评估机制，形成科学规范的评价激励体系。健全语言文字工作督查机制，定期对各地区各部门语言文字工作情况进行督查，督查结果作为地方和部门年度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

（十二）加强项目支持。鼓励和支持语言文字工作项目申报，对符合条件的项目予以立项，对承担国家语言文字工作项目的单位给予支持。鼓励和支持语言文字工作项目申报，对承担国家语言文字工作项目的单位给予支持。对承担国家语言文字工作项目的单位给予支持。

(十二) 推进队伍建设。加强语言文字工作专兼职干部、

并普通话采测试员队伍建设。定期开展拉（拉）普通话检测及

普通话水平测试，对成绩优秀的同志给予表彰奖励。各校（院）要

定期组织普通话水平测试员培训，提升普通话水平。

鼓励举办高校语言文字工作论坛、口语

语言文字推广基地联盟会议等，促进经验交流和人才培养。

(十三) 加强制度保障。建立健全语言文字工作行

机制，建立学校党政领导向三机制报告语言文字工作情况制

度（每年年底向本级教育部门和上级教育部门书面报告）；

健全语言文字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确保语言文字工

作顺利开展；健全语言文字工作纳入绩效考核、量化评估机

制（每年年底向本级教育部门和上级教育部门书面报

告年度语言文字工作情况）。

教育部

语言文字

司司长：王登峰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2年11月23日印发